

高唐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高重指办〔2026〕10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终止II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的通知

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聊城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《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终止II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(聊重指办〔2026〕10号)，我县将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，各有关部门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方案相关要求，于2026年2月15日8时起解除重污染天气应急橙色预警，同时终止II级应急响应。

请各成员单位务必于2026年2月25日14时前向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报送本次重污染天气II级应急响应的总结评估报告。

联系电话：0635-6175097 邮箱：gtxdqb@lc.shandong.cn

附件：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终止II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(聊重指办〔2026〕10号)

高唐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2026年2月14日

办公室

